

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
《关于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的回函

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中国三峡新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经本公司自查确认，现就你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作为你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不存在影响你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；不存在与你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与你公司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函复。

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

2021年6月23日

